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原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根据 2007 年 2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西安市路灯管理处更名的批复》(市编办发[2007] 9 号文件),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的主要工作职责包含 3 个方面:

1. 负责城市公共道路照明设施的设计、维修和管理工作, 完善城市道路、广场、车站、桥梁等公共区域的功能照明和景观照明;
2. 拟订并实施城市照明的环保与节能措施及方案;
3. 负责城市照明监控系统的建设与日常管理等。

另外, 根据上级安排, 负责主城区内楼宇亮化供电保障、节日亮化接电工作; 配合地铁施工、市政改扩建, 负责照明设施迁改工作。

(二) 内设机构。

我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事业编制 180 人, 事业单位编制外聘用人员名额 67 人。内设单位 1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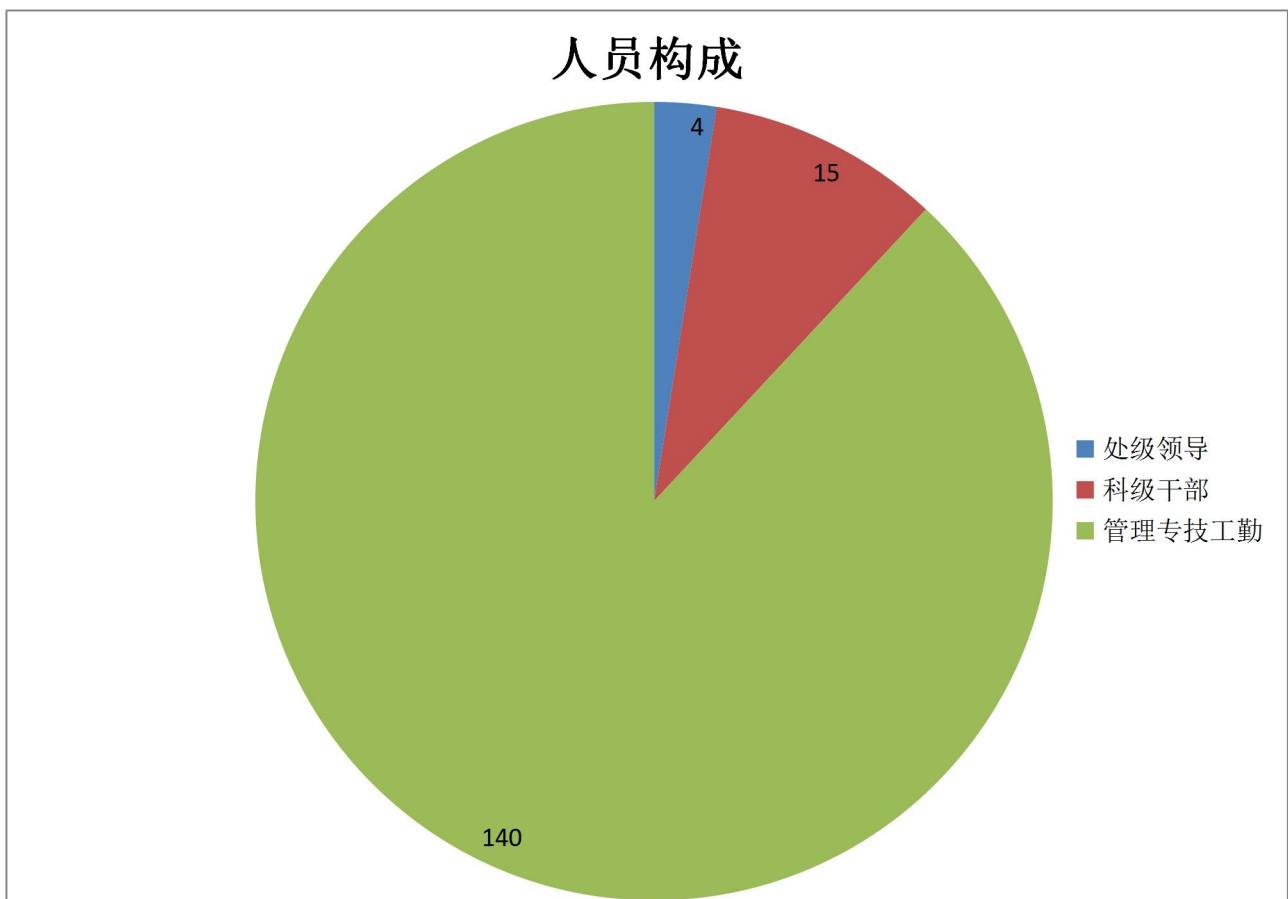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原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

三、单位人员情况

现有事业编制人员 159 人，其中处级领导 4 人；内设单位 13 个，科级干部 15 人；其他管理、专技、工勤人员 140 人；事业单位编制外聘用人员 67 人。在职党员 104 名。高级职称 4 人，中级职称 16 人，初级职称 16 人，高级技师 2 人，技师 25 人。列表如下（单位：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	收入决算表		
表三	支出决算表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50.7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0,650.78	支出总计	10,650.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0,650.78	10,650.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3	25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11	173.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02	8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10,104.6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104.67	10,104.6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104.67	10,10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28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9	28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0	19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650.78	3,110.36	7,54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3	25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3.11	173.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84.02	8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2,564.24	7,540.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104.67	2,564.24	7,540.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104.67	2,564.24	7,54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28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9	28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0	19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0,650.7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10,104.6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288.9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50.78	本年支出合计	10,650.78	10,650.7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650.78	支出总计	10,650.78	10,650.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50.78	3,110.36	7,54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3	25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11	173.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02	8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2,564.24	7,540.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104.67	2,564.24	7,540.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104.67	2,564.24	7,54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28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9	28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00	19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899.77	公用经费合计		210.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5.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59
30101	基本工资	681.04	30201	办公费	88.50
30102	津贴补贴	252.57	30202	印刷费	1.48
30103	奖金	595.03	30205	水费	1.72
30107	绩效工资	394.58	30207	邮电费	4.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11	30211	差旅费	0.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02	30213	维修(护)费	28.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48	30216	培训费	2.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00	30228	工会经费	20.75
30114	医疗费	1.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			
30304	抚恤金	4.68			
30305	生活补助	9.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8.50		3.00	115.50		115.50		6.00
决算数	63.06			63.06		63.06		2.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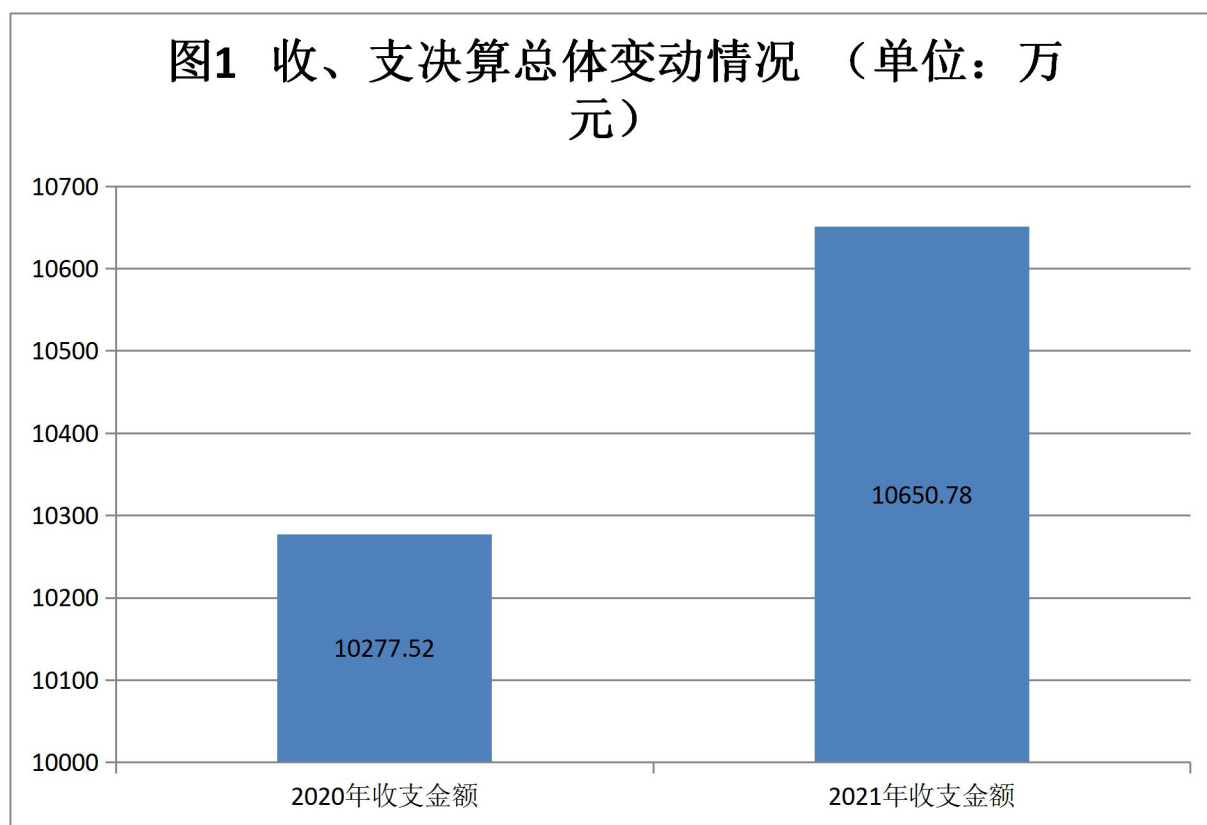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全年总收入合计 10650.78 万元，上年收入合计 10277.52 万元。本年收入与上年收入比较，增加了 373.26 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收入内容增加，2020 年项目收入有 6 项内容，2021 年项目收入增加为 9 项。从而导致收入金额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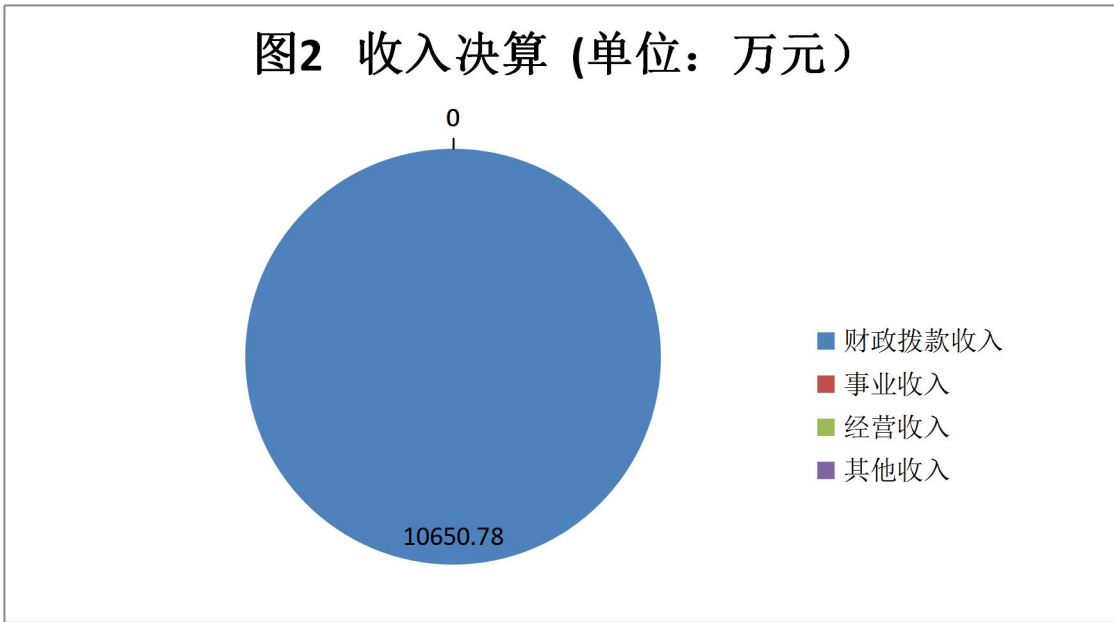
2021 我处全年总支出合计 10650.78 万元，上年收入合计 10277.52 万元。本年收入与上年支出比较，增加了 373.26 万元。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内容增加，2020 年项目支出有 6 项内容，2021 年项目支出减少为 9 项。从而导致支出金额增加。

列表对比如下（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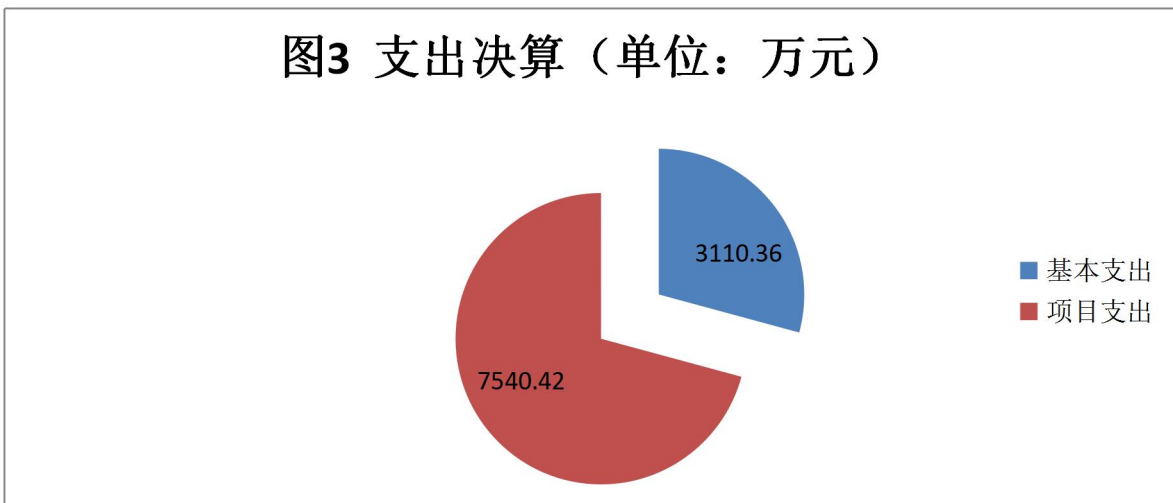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我处收入合计10650.78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10650.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10.36万元，占29.20%；项目支出7540.42万元，占7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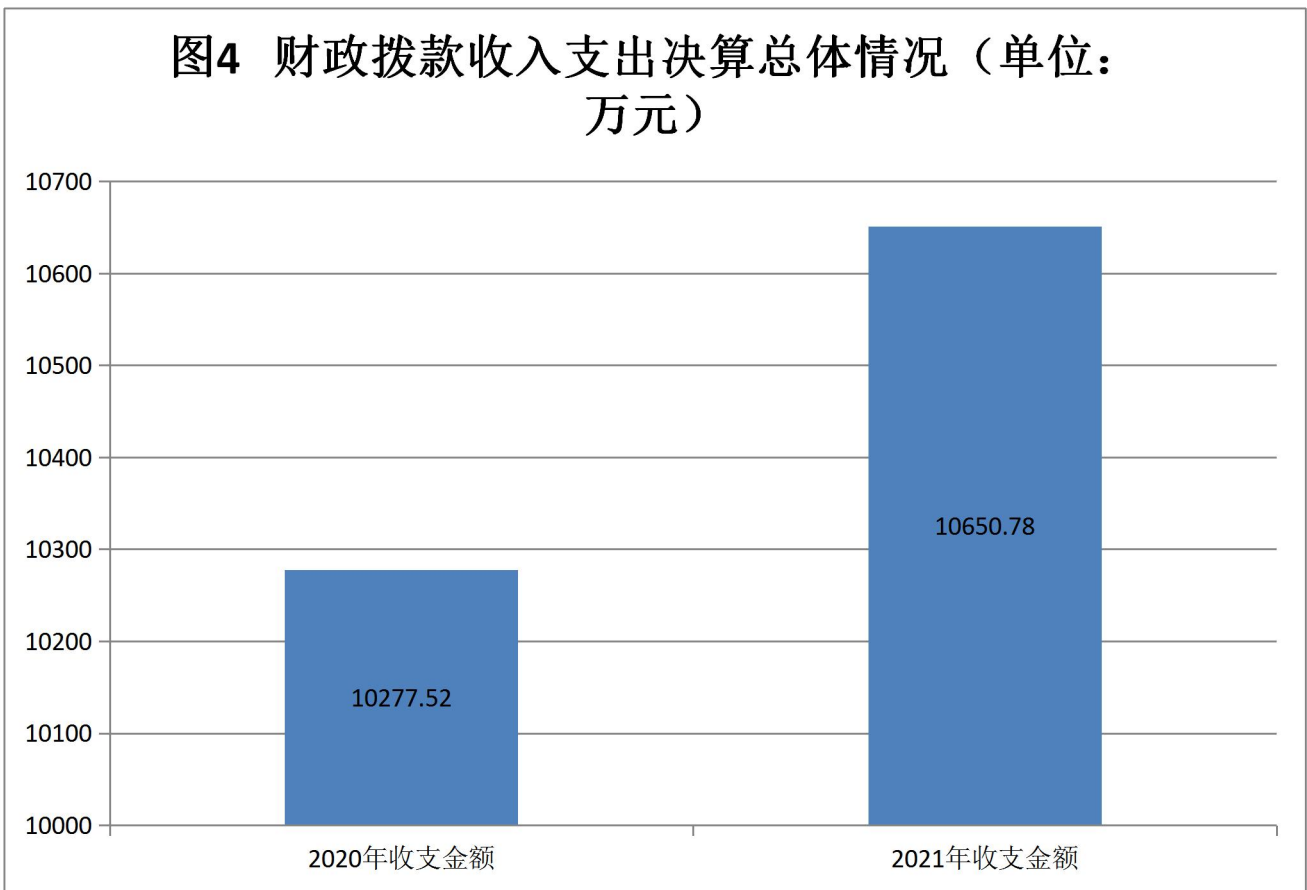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0650.78万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0277.52万元，比上年增加373.26万元。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0650.78万元，上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0277.52万元，比上年增加373.26万元。

收支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收支内容增加，2020年项目收支有6项内容，2021年项目收支增加到9项。从而导致收支金额增加。

图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为12290.1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0650.78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0650.78万元，上年财政拨款支出10277.52万元，比去年增加373.26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收支内容增加，2020年项目收支有6项内容，2021年项目收支增加到9项。从而导致收支金额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173.11万元，支出决算为173.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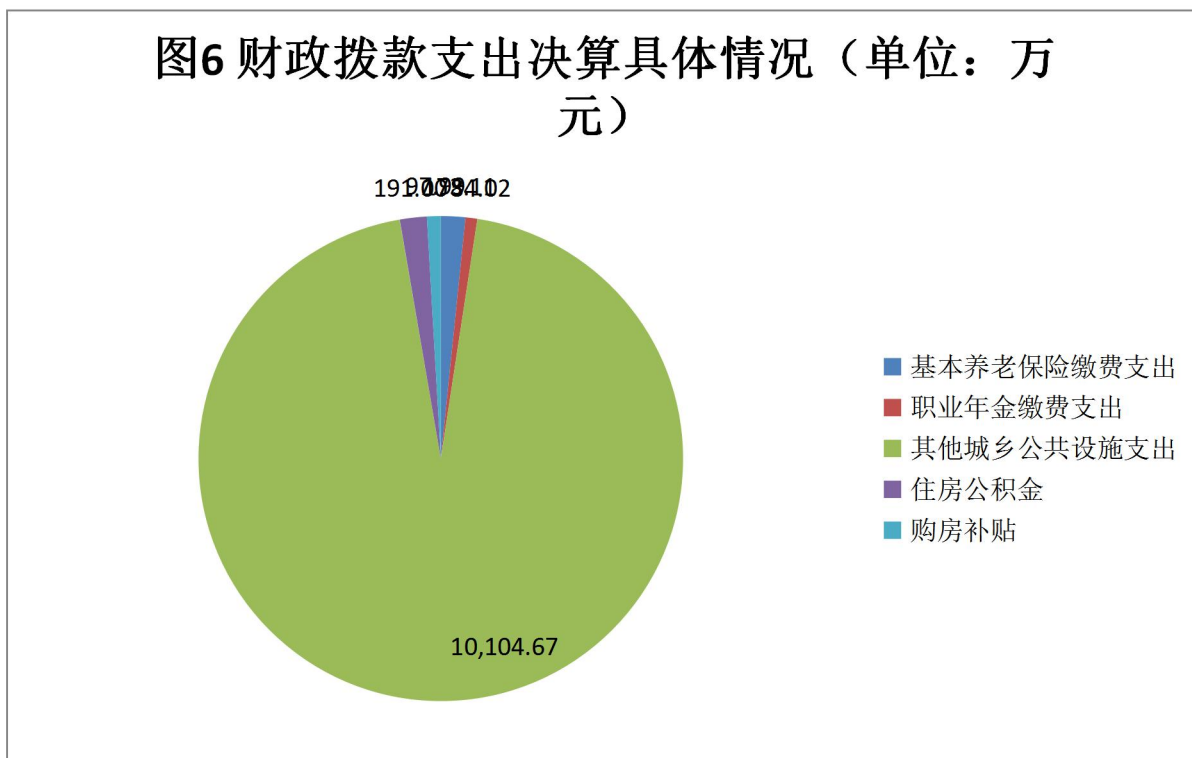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84.02万元，支出决算为84.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为10104.67万元，支出决算为10104.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288.99万元，支出决算为288.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预算为97.99万元，支出决算为97.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图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单位：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10.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2899.77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210.59万元。

（一）人员经费2899.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81.04万元，津贴补贴252.57万元，奖金595.03万元，绩效工资394.5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3.1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4.0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4.48万元，住房公积金191.00万元，医疗费1.0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38.6万元，抚恤金4.68万元以及生活补助9.62万元。

（二）公用经费210.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8.5万元，印刷费1.48万元，水费1.72万元，邮电费4.13万元，差旅费0.06万

元，维（护）费 28.39 万元，培训费 2.48 万元，工会经费 20.7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2 万元以及其他交通费用 61.0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加之疫情原因，机动车费用有所下降，使得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相比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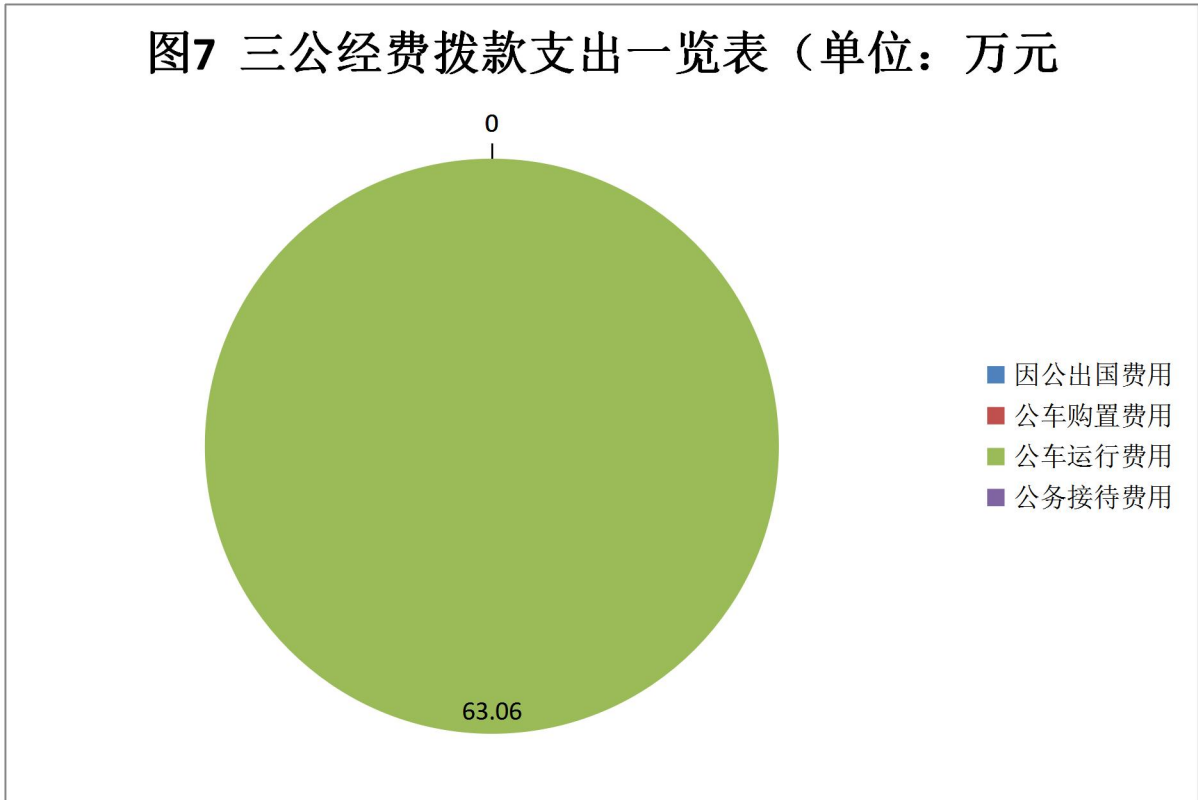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115.5 万元，支出决算 63.06 万元，占 54.6%。决算与预算相比，下降了 52.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加之疫情因素，造成机动车费用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接待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2.48万元，完成预算的41.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52万元，受新冠疫情影响决算数与预算数波动较大。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使用，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0。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110.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084.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1025.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我处共有车辆59辆，其中，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1辆，其他用车58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按照我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的规定，在原有申报年度预算

支出绩效目标基础上，共同修改、设置、制定用于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以及相应的评分细则；评价指标设置四级，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22 个。指标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100 分；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强化项目绩效目标，对单位申报预算项目进行进一步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支出。；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处成立了绩效管理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单位一把手、各科室分管领导及财会人员组成，并按照上级要求，认真开展了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7450.3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81%。其中：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8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450.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81%；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涉及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7450.33 万元。形成了 8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路灯电费绩效自评报告
2. 路灯维护材料费绩效自评报告
3. 城管系统执法服装及装备采购费绩效自评报告

4. 图像监控费绩效自评报告
5. 路灯自控系统运转费绩效自评报告
6. GPS 车辆监控费绩效自评报告
7. 材料库房场地租赁及修缮搬迁费绩效自评报告
8. 路灯设施运行费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对路灯维护材料费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976.33 万元（见附件 1）。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路灯等 8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路灯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388.37 万元，执行数 538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路灯电费由市供电局每月按实际产生电量收取，由市财局拨付使用，主要用于路灯及景观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电费，专款专用。于每月 20 日前及时核算交纳当月电费，保证路灯设备正常用电。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在生态效益指标方面，由于部分路段亮灯率较低，树枝遮挡光源问题突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同负责园林绿化单位进行进一步协调沟通，共同解决树枝遮挡问题。

2. 路灯维护材料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76.33 万元，执行数 976.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市路灯和景观照明灯的维修工作，从而保证路灯设施的正常运转，确保亮灯率。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截至目前（不包括新建未完工城市照明工程），管辖范围北至泾渭路、南至西部大道、东至东城大道、西至富源三路。共安装城市照明路段 1157 条，城市照明灯盏数为 207979 盏（功能灯 74462 盏、景观灯 133517 盏），灯杆数为 44639 根（金属杆 38804 根、水泥杆 5835 根），供电线路总长 2268.39 公里（地埋线路 1918.81 公里、架空线路 349.58 公里）。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2021 绩效目标表中年度目标与总体目标基本一致，仅对整个方向资金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约束力不强，难以作为每个项目过程监控及绩效评价的依据；项目的成本指标均设置为工程的总投资额，该指标对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考核力度不强。二是内部控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 号）所提出的业务层面内部控制，需建立健全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建设项目控制、合同控制六大类制度。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的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不够细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工作规范和制度建设仍需进一步建立健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指标设置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建议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按照项目实施需要，结合预算绩

效指标体系，对指标设置全面规划，严格按照财预〔2020〕10号文的有关要求将主要工作从目标、结果、权重、完成时间、衡量判断标准、影响绩效计划完成因素等方面设置的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质量，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为项目后期绩效管理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标准；二是切实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制度支撑。是落实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等要求，健全符合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强化内部流程控制。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约。

3. 城管系统执法服装及装备采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8.44万元，执行数18.4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执法服装方面，完成了统一执法工作服装，进一步维护执法工作秩序，并提升了执法人员形象。二是执法装备方面，按照行政执法过程全记录总要求，已经配备执法装备，圆满完成年度执法工作任务。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图像监控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4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73.02万元，执行数69.07万元，完成预算的94.5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同时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和认知度。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路灯自控系统运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7.67 万元，执行数 3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城市照明路灯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同时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行，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撑。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实现资产管理精细化；照明设施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实现管理精细化。确保了夜间道路照明，方便市民夜间安全出行，提高市民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了城市形象。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GPS 车辆监控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7 万元，执行数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服务平台等。GPS 车辆监控系统基础设施、一年来软硬件正常运转。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缩短了维护时间。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材料库房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80.58 万元，执行数 17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租用库房一个、土地 10 亩；用于搬迁租用厢式车 53 辆、9.6 米货车 89 辆、吊车 20 辆；库房修缮与 2021 年 8 月 23 日验收。

合格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路灯维护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19.92 万元，执行数 77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 高压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变电箱、台架式变电箱、景观式变电箱的高压线路和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

②. 箱变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变电箱、台架式变电箱、景观式变电箱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

③. 高杆灯抢修：对 30 米及以上高杆灯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

④. 事故杆抢修及违法广告拆除：对辖区内因交通事故，建设施工等原因造成的路灯及配置设施进行修复，含灯杆拆除、安装、校正、修复

基础，箱变事故等，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快速恢复设施正常运行；对在照明设施上违规安装的广告、指示牌等进行拆除。

⑤. 变压器预防性试验：根据国家电网关于高压受电设备定期预防性试验要求，完成变压器设备检测，预防事故发生。

⑥. 箱（柱）变维护：对路灯专用变定期维护，更换易损件，对查找出的问题及时维修，使设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⑦. 外接电源维护：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公益性企业、各行政区夜景亮化等接入路灯专用电源的接线点进行维护管理，排除故障，收缴电费。

⑧. 景观灯保洁：对城区内主干道、立交桥景观灯进行定期保洁，维护市容市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⑨. 大型低压线路故障抢修：运用工程建设手段，动用大型机械及人工方式，对大面积线路故障进行抢修，及时恢复线路运行，确保亮灯率。

分值合格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388.37	5,388.37	5,388.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88.37	5,388.37	5,388.37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路灯电费由市供电局每月按实际产生电量收取，由市财局拨付使用，主要用于路灯及景观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电费，专款专用。于每月20日前及时核算交纳当月电费，保证路灯设备正常用电。			路灯电费由市供电局每月按实际产生电量收取，由市财局拨付使用，主要用于路灯及景观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电费，专款专用。于每月20日前及时核算交纳当月电费，保证路灯设备正常用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国家电网和转供电单位开户数量	800户	800户	5	5	
			城市照明功能灯盏数	74462盏	74462盏	5	5	
			城市照明景观灯盏数	133517盏	133517盏	5	5	
		质量指标	路灯亮灯率	≥98%	99%	5	5	
			确保抄表时效性提升准确性	≥98%	99%	5	5	
			光照度	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5	5	
		时效指标	国家电网电费缴费通知单送达时间	每月20日前	每月20日前	5	5	
			开关灯准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388.37万元	5,388.3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美化亮化效果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7	7		
		提高城区市民幸福	提高	提高	7	7		

		福指数					
	生态效益指标	整体光色较好，光环境舒适	光环境良好	光环境良好	6	5	部分路段亮灯率较低，树枝遮挡问题突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长期工作规划和切实可行年度工作计划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维护材料费用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76.33	976.33	86%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976.33	976.33	8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采购的维护材料用于保障照明设施的正常运行, 包括光源电器、灯具、电线电缆、灯挑、开关电源、自动化设备配件等各种材料。			本项目采购的维护材料用于保障照明设施的正常运行, 包括光源电器、灯具、电线电缆、灯挑、开关电源、自动化设备配件等各种材料。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光源电器、电线电缆及灯具等		不少于28830个	不少于28830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使用及付款		365天	365天	
		成本指标	路灯电费及设施运行费用		867.39	867.39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社会公益类设施、交通设施等提供维修服务, 方便市民生产生活需求。		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高压抢修、箱变抢修、大型低压线路故障抢修: 照明供电设备正常运行,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系统执法服装及装备采购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18.44	18.44	18.43	10	99.99%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8.44	18.44	18.43	10	99.99%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执法服装：统一执法工作服装，维护执法工作秩序，提升执法人员形象。 2. 执法装备：按照行政执法过程全记录总要求，配备执法装备，完成年度执法工作任务。			1. 执法服装：统一执法工作服装，维护执法工作秩序，提升执法人员形象。 2. 执法装备：按照行政执法过程全记录总要求，配备执法装备，完成年度执法工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新进着装执法人员数量	6 人	6 人	6	6	
			执法装备配发人次	15 人次	15 人次	6	6	
		质量 指标	执法服装及装备配发率	100%	100%	6	6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 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2021 年 11 月前	2021 年 11 月前	6	6	
			服装采购周期	1 年/次	1 年/次	6	6	
	成本 指标	执法服装成本	≤4000 元/人	≤4000 元/人	7	7		
		执法装备成本	≤10000 元/人	≤10000 元/人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10	10	
		提升执法人员形象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服着装年限	≥3年	≥3年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8%	99%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总分					100	100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3.02	73.02	69.07	10	94.59%	9.4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73.02	73.02	69.07	—	94.5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 2、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撑。 3、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认知度。				1、完成了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 2、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 3、提高了工作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和认知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数字电路	16 条	16 条	5	5	
			视频监控 物联网卡	15 张	15 张	5	5	
			视频采集 设备维护	142 台	142 台	5	5	
			设备维护	16 台	16 台	5	5	
		质量 指标	系统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5	5	
			系统正常 使用率	≥99%	100%	5	5	
		时效 指标	系统故障 修复响应 时间	≤1 小时	1 小时	5	5	
	应急时间 处理及时 率		100%	100%	5	5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 率	≥0%	0%	10	10		
效益 指	经济效益指 标	减少巡查 班次，节约 资源情况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照明 设施稳定 运行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促进和谐 社会的建 设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46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3.02	73.02	69.07	10	94.59%	9.4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73.02	73.02	69.07	—	94.5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 2、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撑。 3、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认知度。			1、完成了城市照明视频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 2、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 3、提高了工作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和认知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数字电路	16 条	16 条	5	5	
			视频监控 物联网卡	15 张	15 张	5	5	
			视频采集 设备维护	142 台	142 台	5	5	
			设备维护	16 台	16 台	5	5	
		质量 指标	系统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5	5	
			系统正常 使用率	≥99%	100%	5	5	
		时效 指标	系统故障 修复响应 时间	≤1 小时	1 小时	5	5	
	应急时间 处理及时 率		100%	100%	5	5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 率	≥0%	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减少巡查 班次，节约 资源情况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照明设施稳定运行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46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GPS 车辆监控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70	3.70	3.7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3.7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服务平台等。 2、保障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持。 3、提高工作效率，缩短维护时间。			1、完成了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服务平台等。 2、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 3、提高了工作效率，缩短了维护时间。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控平台	1 个	1 个	5	5	
			移动监控通讯卡	50 张	50 张	5	5	
			维修材料	50 个	50 个	5	5	
			终端数量	50 个	50 个	5	5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车辆在线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监控时效	全天 24 小时	全天 24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车辆运行透明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经济效益	提高车辆使用效率、缩短维护时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车辆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GPS 车辆监控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70	3.70	3.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3.7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服务平台等。2、保障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持。3、提高工作效率，缩短维护时间。			1、完成了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服务平台等。2、城市照明 GPS 车辆监控系统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3、提高了工作效率，缩短了维护时间。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控平台	1 个	1 个	5	5	
			移动监控通讯卡	50 张	50 张	5	5	
			维修材料	50 个	50 个	5	5	
			终端数量	50 个	50 个	5	5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车辆在线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监控时效	全天 24 小时	全天 24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车辆运行透明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经济效益	提高车辆使用效率、缩短维护时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车辆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材料库房场地租赁及修缮搬迁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0.58	180.58	178.84	10	99.04%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58	180.58	178.84	—	99.0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租用库房一个、土地 10 亩、厢式车 53 辆、9.6 米货车 89 辆、吊车 20 辆；库房修缮验收合格			租用库房一个、土地 10 亩；用于搬迁租用厢式车 53 辆、9.6 米货车 89 辆、吊车 20 辆；库房修缮与 2021 年 8 月 23 日验收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租用库房面积	8160.54 m ²	8160.54 m ²	5	5	
			租用土地面积	10 亩	10 亩	5	5	
			搬迁库房数量	2 个	2 个	5	5	
			租金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5	5	
			租用库房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间执行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96%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保障照明设施稳定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15	15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90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设施运行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19.92	819.92	777.92	10	94.88%	9.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9.92	819.92	777.92	10	94.88%	9.4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高压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配电箱、台架式配电箱、景观式配电箱的高压线路和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2. 箱变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配电箱、台架式配电箱、景观式配电箱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3. 高杆灯抢修：对 30 米及以上高杆灯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4. 事故杆抢修及违法广告拆除：对辖区内因交通事故，建筑施工等原因造成的路灯及配套设施进行修复，含灯杆拆除、安装、校正、修复基础，箱变事故等，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快速恢复设施正常运行；对在照明设施上违规安装的广告、指示牌等进行拆除。</p> <p>5. 变压器预防性试验：根据国家电网关于高压受电设备定期预防性试验要求，完成变压器设备检测，预防事故发生。</p> <p>6. 箱（柱）变维护：对路灯专用变定期维护，更换易损件，对查找出的问题及时维修，使设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p> <p>7. 外接电源维护：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公益性企业、各行政区夜景亮化等接入路灯专用电源的接线点进行维护管理，排除故障，收缴电费。</p> <p>8. 景观灯保洁：对城区内主干道、立交桥景观灯进行定期保洁，维护市容市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p>		<p>1. 高压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配电箱、台架式配电箱、景观式配电箱的高压线路和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2. 箱变抢修：对路灯专用箱式配电箱、台架式配电箱、景观式配电箱设备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3. 高杆灯抢修：对 30 米及以上高杆灯进行抢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照明设备正常供电，确保亮灯率，方便市民出行。</p> <p>4. 事故杆抢修及违法广告拆除：对辖区内因交通事故，建筑施工等原因造成的路灯及配套设施进行修复，含灯杆拆除、安装、校正、修复基础，箱变事故等，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快速恢复设施正常运行；对在照明设施上违规安装的广告、指示牌等进行拆除。</p> <p>5. 变压器预防性试验：根据国家电网关于高压受电设备定期预防性试验要求，完成变压器设备检测，预防事故发生。</p> <p>6. 箱（柱）变维护：对路灯专用变定期维护，更换易损件，对查找出的问题及时维修，使设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p> <p>7. 外接电源维护：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公益性企业、各行政区夜景亮化等接入路灯专用电源的接线点进行维护管理，排除故障，收缴电费。</p> <p>8. 景观灯保洁：对城区内主干道、立交桥景观灯进行定期保洁，维护市容市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p> <p>9. 大型低压线路故障抢修：运用工程建设手段，动用大型机械及人工方式，对大面积线路故障进行抢</p>			

		9. 大型低压线路故障抢修: 运用工程建设手段, 动用大型机械及人工方式, 对大面积线路故障进行抢修, 及时恢复线路运行, 确保亮灯率。			修, 及时恢复线路运行, 确保亮灯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辖区内路灯专用变电器设备数量	615 台	615 台	3	3	
			辖区内高杆灯设备数量	116 基	116 基	3	3	
			接入照明电源维护数量	10950 处	10950 处	3	3	
			需保洁的道路、立交桥数量	1 条; 36 座	1 条; 36 座	3	3	
			大型低压线路故障抢修: 道路数量	1455 条	1455 条	3	3	
		质量指标	故障维修率	100%	100%	3	3	
			事故维修率	100%	100%	3	3	
			设备检测率	100%	100%	3	3	
			设备维护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故障抢修及时率	100%	100%	3	3	
			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3	3	
			景观灯保洁时间, 实施周期	一周/次	一周/次	3	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819.92 万元	819.92 万元	5	5	
			每月保洁所需人工及材料等费用	≤6 万元	≤6 万元	4	4	

			成本节约率	≤5%	≤5%	5	5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城市夜景美化程度	较好	较好	6	6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6	6		
		保障亮灯率	≥98%	≥98%	6	6		
		满足相关单位电源保障，为社会公益类设施、交通设施等提供维修服务，方便市民生产生活需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运行率	100%	100%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9%	6	6		
总分						100	99.49	

(三) 单位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整体自评得分 94 分。全年预算数 12290.1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0650.78 万元，执行数 10650.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单位(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104.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8.99 万元。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通过项目实施，我们发现虽然预算项目够明细，但是在精细管理方面，做的还远远不够，在项目执行进度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细化项目，制定好每一个月的项目实施计划，并督促提前做好招标准备工作，科学统筹完成好 2021 年的预算执行工作。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自评得分：94

(一) 简要概述单位职能与职责。	1. 负责城市公共道路照明设施的设计、维修和管理工作，完善城市道路、广场、车站、桥梁等公共区域的功能照明和景观照明；2. 拟订并实施城市照明的环保与节能措施及方案；3. 负责城市照明监控系统的建设与日常管理。
(二) 简要概述单位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为12290.1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0650.78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根据上级安排，负责主城区内楼宇亮化供电保障、节日亮化接电工作；配合地铁施工、市政改扩建，负责照明设施迁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627.7 / 12905.2 × 100%	100%	100%	1	主要是因为路灯电费电价调整, 以及疫情等多种因素导致夜景亮化工作绩效	总结经验, 提高预判能力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 ≥ 45%, 前三季度 ≥ 75%	半年进度 ≥ 45%, 前三季度 ≥ 75%	半年进度 ≥ 45%, 前三季度 ≥ 60%	2	因为招标工作多在二三季度进行, 导致三季度支出任务无法完成.	招标工作尽量提前, 越早开展越利于工作开展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	3	主要是因为路灯电费电价调整, 以及疫情	总结经验, 提高预判能力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2.8 × 100%	100%	71%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p>单位(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全部符合	100%	全部符合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全部符合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单位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路灯维护材料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976.33 万元。

路灯维护材料费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4.57 分，评价等级为“优”，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市路灯和景观照明灯的维修工作，从而保证路灯设施的正常运转，确保亮灯率。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截至目前（不包括新建未完工城市照明工程），管辖范围北至泾渭路、南至西部大道、东至东城大道、西至富源三路。共安装城市照明路段 1157 条，城市照明灯盏数为 207979 盏（功能灯 74462 盏、景观灯 133517 盏），灯杆数为 44639 根（金属杆 38804 根、水泥杆 5835 根），供电线路总长 2268.39 公里（地理线路 1918.81 公里、架空线路 349.58 公里）。

城市照明作为城市基础设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的交通安全、社会治安、市民生活和市容等涉及民生的城市服务工作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城市路灯材料维护工作要求切实实践绿色照明、科学照明和健康照明等先进理念，研究和推行新标准，使用新产品，构建绿色生态与节能环保的道路和公共区域照明体系，降低能源消耗。同时也强调建立应急处理反应机制和督察督办机制，确保照明设施运行安全，提升亮灯率，有效提升市民满意度。

附件：

1. 路灯维护材料费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

主管单位：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委托单位：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机构：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摘 要	- 54 -
一、基本情况	- 55 -
(一) 项目概况	- 55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57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58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58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60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62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63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63 -
(二) 评价结论	- 64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64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64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67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69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71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73 -
1.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	- 27 -
2. 内部控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 27 -
六、有关建议	- 73 -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指标设置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	- 27 -

2. 切实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制度支撑	- 28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74 -
八、附件	- 74 -
附件 1.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1 年度	- 75 -
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绩效评分表	- 75 -
附件 2.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76 -

摘要

城市照明作为城市基础设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的交通安全、社会治安、市民生活和市容等涉及民生的城市服务工作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城市路灯管理工作要求切实实践绿色照明、科学照明和健康照明等先进理念，研究和推行新标准，使用新产品，构建绿色生态与节能环保的道路和公共区域照明体系，降低能源消耗。同时也强调建立应急处理反应机制和督察督办机制，确保照明设施运行安全，提升亮灯率，有效提升市民满意度。

为客观、公正、全面、规范地评价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对“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绩效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评价机构依据相关性、重要性、独立评价、回避和保密等原则，组建了评价组。

评价组综合采用比较法、层次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和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94.57分，评价等级为“优”。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专项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按照《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市财发〔2020〕56号）文件要求，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预算绩效评价中心委托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城市照明作为城市基础设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的交通安全、社会治安、市民生活和市容等涉及民生的城市服务工作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城市路灯管理工作要求切实实践绿色照明、科学照明和健康照明等先进理念，研究和推行新标准，使用新产品，构建绿色生态与节能环保的道路和公共区域照明体系，降低能源消耗。同时也强调建立应急处理反应机制和督察督办机制，确保照明设施运行安全，提升亮灯率，有效提升市民满意度。

2. 主要内容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市路灯和景观照明灯的维修工作，从而保证路灯设施的正常运转，确保亮灯率。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理处截至目前（不包括新建未完工城市照明工程），

管辖范围北至泾渭路、南至西部大道、东至东城大道、西至富源三路。

共安装城市照明路段 1157 条，城市照明灯盏数为 207979 盏（功能灯 74462 盏、景观灯 133517 盏），灯杆数为 44639 根（金属杆 38804 根、水泥杆 5835 根），供电线路总长 2268.39 公里（地理线路 1918.81 公里、架空线路 349.58 公里），专用变电站 438 台（箱变 345 台、柱变 79 台、地理变 14 台），高杆灯 109 基。控制点 1047 处（远程无线监控终端 742 台、专用控制箱 305 台）。

3. 实施情况

2021 年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紧紧围绕管护中心工作重点，贯彻落实中心领导的统一部署，始终践行服务理念，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凝心聚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较好地完成各项计划部署。加强城市照明设施“精细化”管理工作，保证照明设施正常运行，强化路灯巡查、维修养护工作，确保路灯亮灯率达到 98%以上，完成率 99%。及时清理路灯设施上的悬挂物、小广告，确保路灯设施的整洁、美化。在维修、施工过程中始终绷紧“安全第一”这根弦，严格执行各项安全规章制度，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配戴安全防护用具，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等，确保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总额 1,143.04 万元，截至 2021 年底，共执行 976.33 万元，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率 85.42%。

2021 年材料费付款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元)	应付金额(元)	质保金金额(元)
1	西安义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7,400.00	339,530.00	17,870.00
2	西安奥泰电力机电成套有限公司	1,563,027.00	1,484,875.65	78,151.35
3	西安福如鑫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63,900.00	535,705.00	28,195.00
4	陕西和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96,480.00	376,656.00	19,824.00
5	南通开发区东升电子有限公司	389,800.00	370,310.00	19,490.00
6	西安布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25,750.00	594,462.50	31,287.50
7	西安国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7,250.00	956,887.50	50,362.50
8	上海五零盛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51,000.00	618,450.00	32,550.00
9	河南三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1,567,500.00	82,500.00
10	西安燎兴照明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397,924.00	378,027.80	19,896.20
11	西部时代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1,582,579.00	1,503,450.05	79,128.95
12	西安兄弟吉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29,100.00	407,645.00	21,455.00
13	西安兄弟吉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63,000.00	629,850.00	33,150.00
合计		10,277,210.00	9,763,349.50	513,860.5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评价小组通过对项目情况进行分析，经与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后，对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统一调整如下：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项目评价指标拟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22 个。

（1）决策类指标

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指标包括 2 个三级指标：项目立项规范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指标包括 2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资金投入指标包括 2 个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和理性。

（2）过程类指标

分为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指标包括 3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指标包括 2 个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产出类指标

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具体细分为 8 个三级指标：更换路灯灯具数量、设施维护完成率、供电保障率、路灯亮灯率、照明设施完好率、亮灯及时率、设施维修及时率、成本节约率。

（4）效果类指标

分为项目效益 1 个二级指标。具体细分为 3 个三级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群众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主要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执行。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全面摸排项目的实施情况，了解项目财政资金的

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状况和项目实际产出，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结项目取得的成果及存在问题，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资金管理水平，为优化预算、完善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及范围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承担的“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资金范围为2021年度批复预算资金。本次评价主要以项目实施内容为基础，动态地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时段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中央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5〕88号)；

(4)《中共西安市委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字〔2019〕78号)；

(5)《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西安市委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市财函〔2020〕823号)；

(6)《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市财发〔2020〕56号)；

(7)《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市财函〔2021〕955号)；

(8) 财政单位下达的预算资金指标、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

(9) 项目相关的申报、审核、拨款、实施等相关资料；项目执行有关的财务会计资料；单位、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书、项目自评报告、数据统计汇总表等；

(10). 与本次评价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如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标准的规范和评价结果的可比较性。

(4) 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量指标量化，定性指标可衡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取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6)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与项目承担单位无任何利害

关系，以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绩效评价小组与质量发展局在原有申报年度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基础上，共同修改、设置、制定用于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以及相应的评分细则；评价指标设置四级，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22个。指标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满分100分（见附件2）

3. 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时采用比较法、层次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经费的投入、产出和效益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1) 比较法：通过比较2021年项目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预定目标，找出差异与不足，对项目的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2) 层次分析法：结合“财预10号文”内容，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用该体系进行评价。

(3) 公众评判法：通过开展较为广泛的公众问卷调查和抽样分析，对项目产生的效果进行评判，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根据财预〔2020〕10号文件相关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为避免主观判断引起的失误，增加定性指标的准确性，尽量对定性指标进行分解，针对分解部分进行打分，具体采用隶属度赋值方法，将定性指标分成几个档次，分别对应分值。对于每一档次的评分，制定依据，作为评分标准，见附件2。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广泛收集项目资料并分析项目情况，通过对资料分析、研究、总结，运用对比法、逻辑分析法对指标体系评分，得出项目取得的成绩，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1. 根据工作方案进行分析策划

首先根据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提出的相关要求，重点对绩效评价各项指标进行分析与设计，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资料收集

①项目单位各项管理制度文件

收集项目单位制定的有关项目立项、招标（采购）、质量、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文件，用以评价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与有效性。

②项目建设实施各项资料

收集项目实施各项资料，包括上报的预算文件、招标（采购）各项文件、合同文件、验收文件等，用以评价项目管理制度执行。

评价组人员收集了相关法律法规依据，确定项目各个流程中不合理地方并最终与被评价单位达成一致意见。

3. 分析研究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收集的文献资料，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4. 归纳总结

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

5. 形成报告

在资料收集、访谈、问卷调查、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编制报告初稿，并按照委托方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最终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在绩效专家及行业专家的指导下，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实施评价工作，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现场实地调研、资料复核，对主管单位、协调单位、实施单位等相关人员及行业专家访谈，研读行业研究报告等相关信息，对项目立项、过程管理、产出效益进行调研分析后，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评价组认为“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各项工作基本按设定

年度目标完成，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良好，通过路灯维护管理工作，保证道路照明设施长期、安全、稳定运行，发挥路灯照明设施在人民生活中举足轻重的作用，取得人民群众的认可和满意，逐步建立路灯管理的长效机制，提升道路和公共区域照明管理效率以及服务水平。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决策、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从项目立项审批、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组织实施、项目产出、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方面对项目进行客观分析。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绩效四大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经综合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 94.57 分，根据相关规定，其绩效评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分值共计 15 分。经综合评价，项目决策实际得分 13.50 分，得分率 90.00%。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1：项目决策类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数	得分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2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75.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合计		15	13.5

1.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10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第 4 号令《城市照明管理规定》，旨在加强城市照明管理，促进能源节约，改善城市照明环境。其中第二十五条规定：政府预算安排的城市照明设施运行维护费用应当专款专用，保证城市照明设施的正常运行。项目单位依据《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十三五”城市绿色照明规划纲要》等文件要求，立足于西安市城市绿色照明工作，设立西安市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相关立项资料，认为项目单位立项依据充分，与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相适应，符合项目单位的职责范围，属于公共财政支出的范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各个项目均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在立项前经过了必要研究、集体决策等，形成预算初稿并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后，经审议通过后提交财政单位。在项目立项中，能够按照当地政府和主管单位的要求，编制初步设计规划和项目实施方案，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

2. 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填报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绩效目标。但总体目标与阶段性年度目标内容一致，与《中央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5〕88号）中“总体目标应描述利用该项目全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年度目标应概括描述项目在本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等要求不符，未体现逐年深化的预期效果。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2.25分，得分率75.00%。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指标方面设置了相关完成数量、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及时率、工程使用年限等指标。总体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但项目的成本指标均对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考核力度不强。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2.25分，得分率75.00%。

3. 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按照历史标准等依据测算，预算资金总量总体基本与本年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实际工作任务基本一致，预算编制较为科学。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00%。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市财政局根据项目申报下达项目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测算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能够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较为科学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分值共计 25 分。经综合评价，项目过程实际得分 22.07 分，得分率 88.28%。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2:项目过程类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数	得分率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00%
		预算执行率	5	4.27	85.4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4	8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4.8	80.00%
		合计		25	22.07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2021 年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批复预算资金共 1,143.0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43.04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2021 年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的年初预算金额为 1,143.04 万元，实际支出 976.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5.42%，预算执行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27 分，得分率 85.42%。

（3）资金使用合规性

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评价组抽查了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财务凭证，检查部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会计信息完整、真实，附件完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00%。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方面，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根据项目内容制定了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并根据政策要求、形势变化不断修订完善。但市照明管护中心的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不够细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工作规范和制度建设仍需进一步健全。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4分，得分率80.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通过现场查看服务合同、支出计划、其他财务资料可知，市照明管护中心通过政府采购进行照明设备的维修维护与服务方签订维修合同；采购均通过政府公开招标；按照合同、计划及时支付经费；现场查看路灯照明控制系统，开关灯时间通过日出日落控制时间，特殊天气再靠光感探测装置人工控制，实行动态管理；故障通过支线电流异常来发现问题，通过人工巡检。制度执行有效。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6分，得分4.8分，得分率80.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分值共计 40 分。经综合评价，项目产出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项目产出类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数	得分率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更换路灯灯具数量	5	5	100.00%
		设施维护完成率	5	5	100.00%
		供电保障率	5	5	100.00%
	产出质量	路灯亮灯率	5	5	100.00%
		照明设施完好率	5	5	100.00%
	产出时效	亮灯及时率	5	5	100.00%
		设施维修及时率	5	5	100.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100.00%
	合计			40	40

1. 产出数量

（1）更换路灯灯具数量

为迎十四运设施提升，项目更换咸宁路、兴庆路、自强西路、朱雀路、含光路等 20 条道路路灯灯具 2000 套。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2）设施维护完成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设施维护工作完成程度。2021 年城市照明设施维护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现场查阅相关工作台账等资料，服务单位均已将损坏的设施修复完成。设施维护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3）供电保障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管理维护范围内供电保障程度。通过现场调查

了解并查看路灯自动化控制系统，市照明管护中心所保障了其管理范围内照明设施全年的供电，供电保障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2. 产出质量

(1) 路灯亮灯率。

通过现场调查了解并查看路灯自动化控制系统，市照明管护中心所保障了其管理范围内照明设施全年的供电，路灯亮灯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2) 照明设施完好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设施维修维护的质量情况。通过现场走访和查阅资料，2021 年路灯设施维护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市照明管护中心定期对维护情况进行考核，评价组现场勘查，未发现设施严重损坏的情况。设施完好率 100%。

3. 产出时效

(1) 亮灯及时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路灯等照明设施供电的及时程度。通过现场调查了解，路灯的开关灯时间由路灯自动化控制系统控制，通过日出日落的时间进行自动开关灯，如遇到特殊天气，再通过光线感应装置人工调整开关灯，全年供电及时。供电及时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75.00%。

(2) 设施维修及时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设施修复的及时程度。通过现场查阅相关台账

等资料，照明设施维修维护单位对所有设施故障均能在当天完成，设施维修及时。设施维修及时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75.00%。

4. 产出成本

通过抽查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1 年涉及的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采购情况，采购过程附经费测算依据及详细说明。经考评，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招标采用的基准价格测算依据比较充分，实际完成项目合同价格基本保持在合理的水平，未发现合同执行价格与投标承诺不一致。项目实施完成需要总资金小于等于 1,143.04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为 1,143.04 万元，能够实现成本节约。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由项目效益 1 个二级指标组成，“项目效益”指标设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公众满意度”三个三级指标。经综合评价，项目效益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00%。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4：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数	得分率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6	5	100.00%
		可持续影响	6	6	100.00%
		满意度指标	8	8	100.00%
		合计	20	19	95.00%

1. 社会效益

截至评价日项目通过对城区路灯的管理及照明设施的维护，基本保证城市路灯装灯率100%，设施的完好率和亮灯率达到99%，为夜间照明效果提供了保障。良好的路灯设施能有效保证人车出行安全，对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偶发性路灯故障，对出行群众可能造成一定影响，项目单位应建立应急处理应对预案，进一步保障社会效益。通过走访和满意度问卷统计，路灯亮化美化对城市街道和景观夜景的美化程度较好，市民的满意度为98%项目单位紧紧围绕管护中心工作重点，贯彻落实中心领导的统一部署，始终践行服务理念，有效提升了城市美化亮化效果，提高了城区市民幸福指数。但是部分路段亮灯率较低，树枝遮挡问题突出，路灯老化照明效果不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6分，得5分，得分率83.33%。

2. 可持续影响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项目单位有明确的长期工作规划和切实可行年度工作计划，保证了项目的可持续影响力。随着我国城市建设的飞速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旧城改造如火如荼，城市路灯建设也走上快车道。城市的路灯数量成倍增长，路灯在解决城市夜晚照明，为市民创造夜间交往环境的同时，也为公共财政投入带来了一定压力。项目实施单位更应该从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方面综合考虑，采取积极稳妥的措施保证项目持续稳定运行。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6分，得6分，得分率100.00%。

3. 满意度指标

针对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的实施情况，对市民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以及线上电子问卷的形式开展满意度调查。经过对问卷结果的统计，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20%，受益群众对2021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所产生的效益比较满意。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8分，得8分，得分率100.00%。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

2021 绩效目标表中年度目标与总体目标基本一致，仅对整个方向资金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约束力不强，难以作为每个项目过程监控及绩效评价的依据；项目的成本指标均设置为工程的总投资额，该指标对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考核力度不强。

2. 内部控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所提出的业务层面内部控制，需建立健全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建设项目控制、合同控制六大类制度。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的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不够细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工作规范和制度建设仍需进一步建立健全。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指标设置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

建议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按照项目实施需要，结合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对指标设置全面规划，严格按照财预〔2020〕10号文的有关要求将主要工作从目标、结果、权重、完成时间、衡量判断标准、影响绩效计划

完成因素等方面设置的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质量，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为项目后期绩效管理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标准。

2. 切实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制度支撑

一是落实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等要求，健全符合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强化内部流程控制。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所收集数据的真实性是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具有真实性和可靠性，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是在假设所有信息都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基础上进行的。

八、附件

附件 1.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绩效评分表

附件 2.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2021 年度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1.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1 年度

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数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5)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2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75.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过程指标 (2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00%
		预算执行率	5	4.27	85.4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4	8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4.8	80.00%
产出指标 (40)	产出数量	更换路灯灯具数量	5	5	100.00%
		设施维护完成率	5	5	100.00%
		供电保障率	5	5	100.00%
	产出质量	路灯亮灯率	5	5	100.00%
		照明设施完好率	5	5	100.00%
	产出时效	亮灯及时率	5	5	100.00%
		设施维修及时率	5	5	100.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100.00%
效益指标 (2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6	6	100.00%
		可持续性影响	6	5	83.33%
		满意度指标	8	8	100.00%
合计			100	94.57	94.57%

**附件 2.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2021 年度
路灯维护材料费用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素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单位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 25%；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按照“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档打分，分别得 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项目立项与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单位履职所需；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完整性：项目有总体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 1/3；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按照“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档打分，分别得 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相关性：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有相关性，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匹配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分解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素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和计划数相对应,不存在偏激或保守的情况。		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论证,预算调整有合理的原因;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25%;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按照“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档打分,分别得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充分性,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50%;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按照“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档打分,分别得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合理性,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需要匹配。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为100%,本指标得满分;资金到位率距100%上下幅度25%以内,每偏离1%扣2%权重分;幅度超出25%的,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为95%(含)-100%,本指标得满分;预算执行率距100%上下幅度25%以内,得分=指标分值×实际资金到位率;幅度超出25%的,不得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素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好” “一般” “较差” 四档打分, 分别得 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50%; 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 按照“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四档打分, 分别得 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及时修订。		
		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每一个要素为指标分值的1/3; 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 按照“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四档打分, 分别得 100%-90%、89%80%、79%-60%、59%以下的分数。
②各项制度是否执行到位;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更换路灯灯具数量	部分道路更换灯具	完成数量是否完成年度计划及目标;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数量/项目实施方案或合同计划完成数量*指标分值, 本项最高分值为指标总分值
		设施维护完成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管理维护范围内供电保障程度。	完成数量是否完成年度计划及目标;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数量/项目实施方案或合同计划完成数量*指标分值, 本项最高分值为指标总分值
		供电保障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设施维护工作完成程度。	完成数量是否完成年度计划及目标;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数量/项目实施方案或合同计划完成数量*指标分值, 本项最高分值为指标总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素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产出质量	路灯亮灯率	本指标考察城区路灯亮灯率。	亮灯率是否达到国家标准	得分=要素分值*实际完成率，当发现一项未完成工作扣1，依次扣完为止：当计划验收合格率超过100%时，该要素得满分。
		照明设施完好率	本指标考察城区相关照明设施破损情况。	完好率是否达到相关标准	得分=要素分值*实际完成率，当发现一项未完成工作扣1，依次扣完为止：当计划验收合格率超过100%时，该要素得满分。
	产出时效	亮灯及时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路灯等照明设施供电的及时程度。	考察全年亮灯工作是否及时	得分=要素分值*计划完成率；当发现一项验收不合格工作扣0.2，依次扣完为止，当计划完成率超过100%时，该要素得满分。
		设施维修及时率	该指标考核项目单位对设施修复的及时程度。	考察全年维修工作是否及时	得分=要素分值*计划完成率；当发现一项验收不合格工作扣0.2，依次扣完为止，当计划完成率超过100%时，该要素得满分。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	本指标考察完成项目计划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在0-5%之间，满分。其余情况均不得分。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反映和考核项目达到的社会效益程度。	反映和考核项目达到的社会效益程度。
可持续性影响			本指标考察项目单位是否建立相关长效规划。	反映项目可持续能力状况。	根据各要素的符合程度，按照“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档打分，分别得100%-90%、89%-80%、79%-60%、59%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素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下的分数。
		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路灯照明情况的满意程度	采取抽样调查的方式，采用市民评议调查测算 2021 年群众对质量工作满意度	得分等于指标分值*满意度。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